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当期损益、不涉及以前年度财务报表的追溯调整。

一、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并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根据上述会计准则的要求，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拟对相关会计政策内容进行调整，并按照上述规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1、金融资产分类由现行“四分类”改为“三分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减少了金融资产类别，提高了分类的客观性和有

关会计处理的一致性；

2、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由“已发生损失法”改为“预期损失法”，以更加及时、足额地计提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揭示和防控金融资产信用风险；

3、修订套期会计相关规定，拓宽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的范围，使套期会计更加如实地反映企业的风险管理活动；此外，在明确金融资产转移的判断原则及其会计处理等方面也做了调整和完善。

(二) 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主要影响

1、公司对国泰君安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甘肃申能新能源装备制造有限公司和클라이젠(주) (英文名 **CLIZEN**) 的股权投资，根据旧金融工具准则，公司采用成本法对其进行计量，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科目核算；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将该股权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科目核算。

2、公司对上实航天星河能源（上海）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根据旧金融工具准则，公司采用成本法对其进行计量，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科目核算；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将该股权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科目核算。由于公司在 2018 年 12 月对上实航天星河能源（上海）有限公司进行增资（详见公告 2018-078），公司以增资时的评估值作为该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公允价值与投资成本的差额 8,387.78 万元调增本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影响科目如下：

单位：万元

影响科目	影响金额	影响科目	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4.85	交易性金融负债	340.7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8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40.7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172.02	年初未分配利润	8,387.7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032.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387.7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0,527.78	所有者权益合计	8,387.78

非流动资产合计	8,387.78		
资产总计	8,387.78		

综上所述，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财务报表的追溯调整，除对上表所列科目影响外，不会对其他科目产生任何影响，也不影响当期损益。

三、独立董事、审计和风险管理委员会、监事会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依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二）审计和风险管理委员会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同时也体现了会计核算的真实性与谨慎性原则，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依据财政部颁布的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和调整，符合有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四、备查文件

- （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二）独立董事意见；
- （三）审计和风险管理委员会意见；
- （四）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六日